

畜
牧
場
變
更
登
記

畜牧場變更登記申請書

茲依照畜牧法及畜牧法施行細則申報本牧場原核准設立登記事項有變更部分開列於後，及檢附有關證件暨原發字第 _____ 號畜牧場登記證書，送請察核於派員查明後，轉報縣主管機關派員複查，准予變更畜牧場登記證書。

登記事項		原核准登記事項	申請變更登記事項	備註
一	場名			
二	負責人及主要管理人員	負責人： 主要管理人員：	負責人： 主要管理人員：	
三	場址			

此致

公所

核轉

臺中市政府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二

臺中市

畜牧場申請變更登記資料表

畜牧場登記證字號：農畜牧登字第□□□□□□號

原發證日期： 年 月 日

登記事項		原核准登記事項	申請變更登記事項	備註
一	場名			
二	場址			
三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理人 資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學校以上畜牧(獸醫)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獸醫師或畜牧技師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受一個月以上專業訓練，具結業證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年以上現場工作經驗，具證明文件 其他
四	主要管理人			
五	主要畜牧設施			在原核准非都市土地作畜牧設施容許使用面積與飼養規模不變下，依「畜牧場主要設施設置標準」規定調整變更其設施。
六	飼養規模			未涉及畜禽舍新建、擴建、改、修建等情形，依「畜牧場主要設施設置標準」申請變更其飼養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最近六個月放流水檢驗合格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排放許可證)。

主辦人：

科長：

核准變更發證日期： 年 月 日

(本欄由臺中市政府填寫)